

2019 年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本单位承担本社区疾病预防控制、社区保健、社区医疗、社区康复、社区健康教育、社区计划生育等工作。加强疾病预防控制职能,重点强化社区健康教育,传染病疫情、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报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流行病学调查、标本采集、疫源地消杀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对所辖社区的防控管理,涉疫重点人群的健康监测和管理,以及指导辖区有关单位和群众开展消毒、病媒控制等工作。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17.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866.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4929.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 3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21. 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 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 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5917. 13	本年支出合计	49	5917. 13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5917.13	总计	52	591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17.13	591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6.75	86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6.75	86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7.31	74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6	8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68	3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9.00	49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499.71	4499.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499.71	4499.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96.83	396.83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17.13	591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72.85	37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23.98	2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9.66	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9.66	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80	2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80	2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08	121.0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17.13	591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08	12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08	121.0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17.13	1962.76	3954.3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6.75	861.40	5.3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6.75	861.40	5.35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7.31	741.97	5.35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6	81.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68	37.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9.00	980.28	3948.72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499.71	957.48	3542.23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499.71	957.48	3542.23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96.83	0.00	396.83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17.13	1962.76	3954.37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72.85	0.00	372.85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23.98	0.00	23.98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9.66	0.00	9.66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9.66	0.00	9.66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80	22.8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80	22.8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08	121.08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17.13	1962.76	3954.37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08	121.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08	121.0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17.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66.75	866.75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4929.00	4929.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30	0.3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21.08	121.08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5917.13	本年支出合计	50	5917.13	5917.1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5917.13	总计	54	5917.13	5917.1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17.13	1962.76	395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6.75	861.40	5.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6.75	861.40	5.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7.31	741.97	5.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6	81.7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68	37.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9.00	980.28	3948.7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499.71	957.48	3542.2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499.71	957.48	3542.23
21004	公共卫生	396.83	0.00	396.8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72.85	0.00	372.8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23.98	0.00	23.9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17.13	1962.76	3954.37
21006	中医药	9.66	0.00	9.66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9.66	0.00	9.6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80	22.8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80	22.8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30	0.00	0.3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0.30	0.00	0.3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0.30	0.00	0.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08	121.0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08	121.0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08	121.0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1.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87
30101	基本工资	165.79	30201	办公费	2.01
30102	津贴补贴	299.91	30202	印刷费	3.62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8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76	30206	电费	3.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68	30207	邮电费	1.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3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5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3.9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4.0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18.52	30216	培训费	0.13
30302	退休费	723.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4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3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84
30309	奖励金	392.08	30229	福利费	21.7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75.71		公用经费合计	8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 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 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 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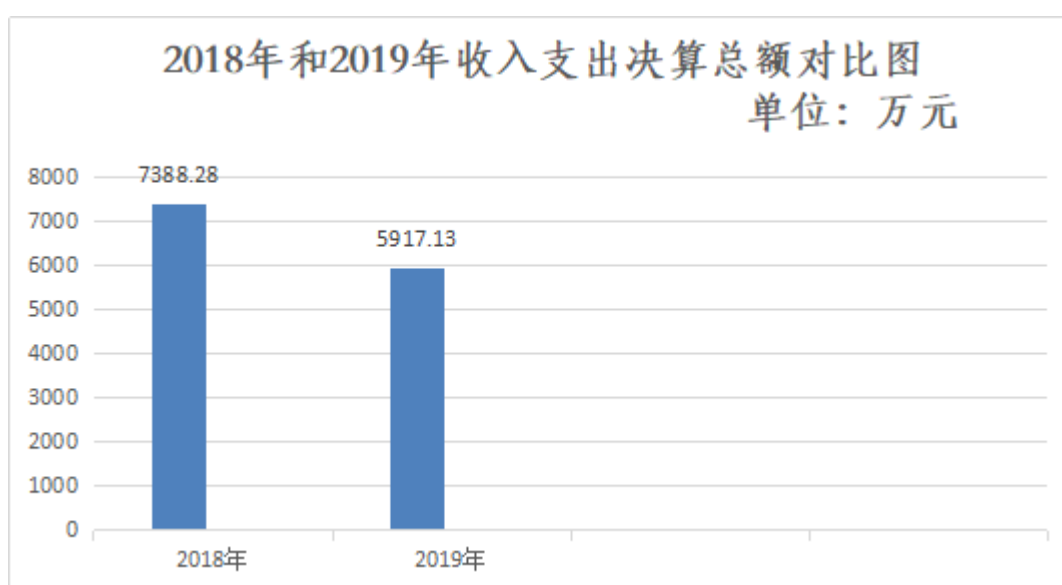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4.27	4.27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07	4.07	0.00
利息收入	3.94	3.94	0.00
其他利息收入	3.94	3.94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12	0.12	0.00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12	0.12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20	0.20	0.00
其他收入	0.20	0.20	0.00
其他收入	0.20	0.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5917.13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471.15 万元，下降 19.90%。主要是医疗收入等方面减少。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总收入 5917.1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917.1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17.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71.15 万元，下降 19.90%，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压减了部分运行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总支出 5917.1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917.1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962.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0.79 万元，下降 7.60%，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2. 项目支出 3954.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10.36 万元，下降 24.90%，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压减了部分运行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917.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17.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71.15 万元，下降 19.90%，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压减了部分运行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

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917.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17.1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49.24 万元，增长 24.10%；主要变动情况：政策性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747.31 万元，占 12.63%，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休费、退休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81.76 万元，占 1.38%，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7.68 万元，占 0.64%，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4499.71 万元，占 76.05%，主要用于我社区卫生机构人员工资、药品采购、卫生材料采购等方面的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372.85 万元，占 6.30%，主要用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23.98 万元，占 0.40%，

主要用于我区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9.66万元，占0.16%，主要用于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2.80万元，占0.39%，主要用于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0.30万元，占0.01%，主要用于反映春运医疗协助工作经费；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21.08万元，占2.0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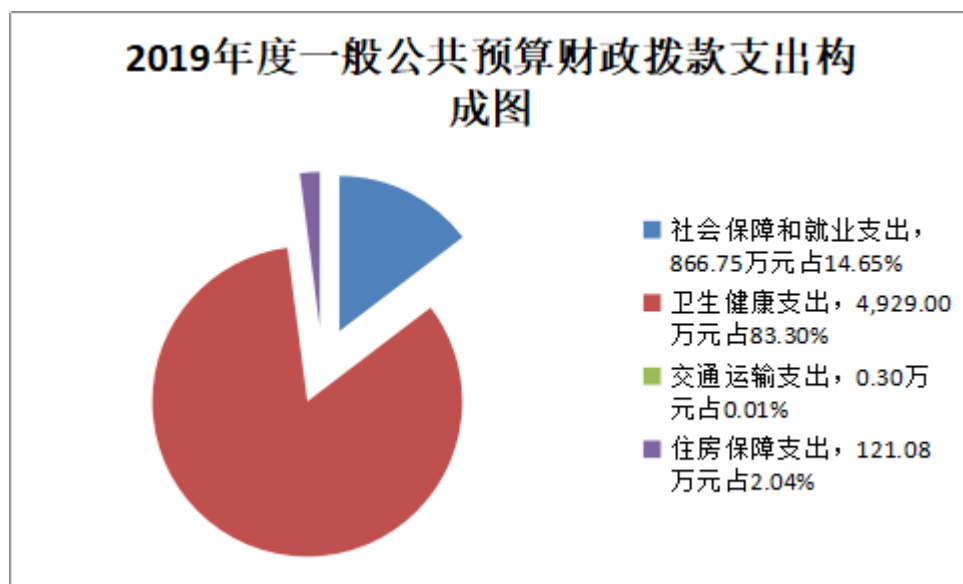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917.1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471.15万元，下降19.90%。主要原因：坚持厉行节约，压减了部分运行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66.75万元，占14.65%；卫生健康支出（类）4929.00万元，占83.30%，交通运输支出（类）0.30万元，占0.01%；住房保障支出（类）



121.08万元，占2.04%。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767.89万元，支出决算5917.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1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747.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0.4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81.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54%，主要用于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原因是根据政策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7.68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原因是

根据政策调整。

（4）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4499.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33%，主要用于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机构人员工资、药品采购、卫生材料采购等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因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分级诊疗、双向转诊等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制度的建立健全，门诊诊疗量和住院人次增幅较大，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运行成本也相应增长。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372.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23.98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原因是年中因业务需要，主管部门分配重大公共卫生专项财政资金。

（7）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9.66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原因是年中因业务需要，主管部门分配中医（民族医）药专项财政资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

育事务支出（项）22.8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原因是年中因业务需要，主管部门分配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的财政资金。

（9）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0.3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原因是年中因业务需要，主管部门分配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的财政资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2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31%，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原因是政策调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1962.7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19.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21%。主要原因：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其中，人员经费 1875.71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741.6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4.05 万元；公用经费 87.05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86.8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1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 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 2.50 万元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 2.50 万元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相等。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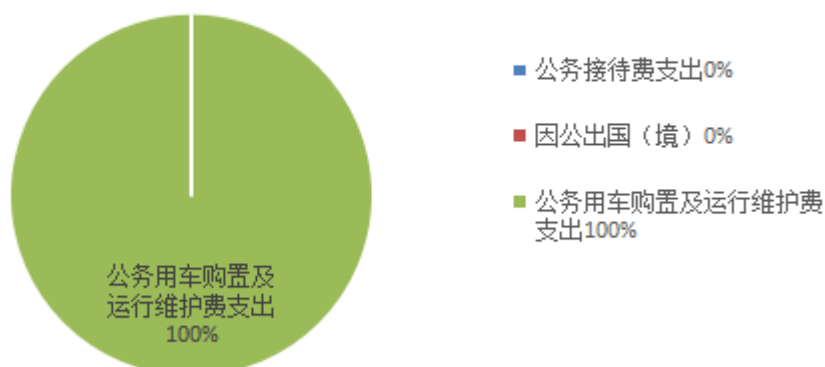
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50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2019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50 万元，2019 年本单位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卫生监督检查、疫情监测及处理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 2019 年未安排公务接待支出。2019 年，本单位 0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2019 年未安排公务接待预算支出。

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结构图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越秀区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2019年度会议费决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2019年未安排会议费预算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2019年本单位无会议费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岗

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4.27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4.27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07 万元，占 95.2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3.94 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12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其他收入 0.20 万元，占 4.80%，包括废品处理收入 0.20 万元。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中心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6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6 项，公开覆盖率 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增强了预算执行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显著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起到了积极作用。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3220.46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1 项，共涉及资金 2335.40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积极作用，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中心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6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3220.46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6 个，共 3220.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本单位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我中心根据自评方案，从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绩效指标有效性、项目业务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价。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单位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资金情况。2019 年越秀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财政补助资金共 372.86 万元，常住人口 5.66 万人，人均补助经费 65 元，项目资金全额拨付至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对影响居

民健康的主要卫生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19 年珠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项工作均能按照年初指标较好地完成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绩效管理目标。

一是常住居民电子建档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大于等于 50%，指标值完成情况；2019 年珠光街常住居民总人数为 56628 人，电子健康档案建档数为 45782 份，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为 80.85%。

二是 65 岁老年人规范健康管理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大于等于 60%，指标值完成情况；2019 年，珠光街 65 岁老年人健康管理人数为 2750 人，65 岁老年人规范健康管理率为 100%。

三是高血压健康管理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较上年有所增长，指标值完成情况；2018 年，珠光街高血压患者应管理人数为 4341 人，年内辖区已管理高血压患者人数 4407 人，高血压患者管理率为 101.52%。2019 年，珠光街辖区管理的老年人总数为 6501 人，年内接受了健康管理人数 2750 人，高血压患者管理率为 115.84%，较上年增长 14.32%。

四是糖尿病健康管理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较上年有所增长，指标值完成情况；2018 年，珠光街 2 型糖尿病患者应管理人数 1197 人，年内辖区已管理 2 型糖尿病患者人数 1380 人，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率为 115.29%。2019 年，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工作任务数为 1218 人，年内辖区已管理 2 型糖尿病患者人数 1574 人，珠光街 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任务完成率为 129.23%，较上年增长 13.94%。

③存在问题。由于重点抓老年人健康管理的质量，规范健康管理率明显提升，但老年人健康管理率有所下降。

④相关建议。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老年人健康管理工作，提升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单位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5917.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17.1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2019 年，本单位在区委、区政府、区卫健局的正确领导下，本单位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积极推进健康越秀建设工作，不断提高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健康服务管理水平。本单位设置有全科门诊、中医门诊、口腔、康复理疗、中医正骨、妇女保健、预防接种、检验、放射、心电图、B 超等临床科室及医技科室，提供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和慢病管理，同时提供家庭医生签约、家庭病床、门诊出诊、住院等服务，满足社区人群的需求。

完成的主要工作任务有：

基本医疗：中心设置有全科门诊、中医门诊、口腔、康复理疗、中医正骨、妇女保健、预防接种、检验、放射、心电图、B超等临床科室及医技科室，提供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和慢病管理，同时提供家庭医生签约、家庭病床、门诊出诊、住院等服务，满足社区人群的需求。2019 年，我中心的年门诊量为 410534 人次，医师日均担负诊疗人次为 28.70。

业务量明显上升：服务能力逐渐提升，诊治常见病、多发病的数量逐年上升，2017 年门诊人次为 376985 人次，2018 年门诊人次为 407461 人次，2019 年门诊人次为 410534 人次，2019 年门诊人次较 2017 年上升 8.9%。

医疗费用得到有效控制：通过加强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加强培训，合理诊断、合理处方、合理用药、合理治疗，医疗费用得到有效控制，2018 年中心医疗总收入为 6506.1 万元，2019 年的中心医疗总收入为 6295.8 万元，在门诊人次增长的情况下，医疗总收入明显下降，医疗费用控制显见成效。

公共卫生服务：2019 年，中心根据越秀区卫计局《关于开展广州市 2017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评估的通知（穗卫函[2017]2195 号）》（越卫社妇[2018]4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6〕129 号）和《关于印发越秀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越财[2016]195 号）的要求，不断强化中心的内部

质量管理，提高社区基本公共卫生工作水平。2019 年，我中心在全区基本公共卫生年度考核中排名第三。

2019 年，中心积极推进家庭医生签约工作，重点加强了签约居民的续约工作及有偿签约工作，在 20938 名签约居民中，有 15999 人续约，签约居民续约率 76.41%。有偿签约数从 2018 年 1493 人，增加到 2019 年 6040 人，有偿签约数提升了 4 倍。

2019 年，中心完成了越秀区区域卫生信息系统上线工作的基础上，在中心微信公众号上实现了网上预约就诊，方便了签约居民，提升了签约居民的获得感。

为达到“医疗”与“公卫”融合，在科室布局上，全科诊室与家医签约区毗邻，在人员管理方面，组建以全科医生为核心，由家庭医生、护士、公卫医生等组成的家庭医生团队，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相融合的健康服务。在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管理方面，我中心把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纳入慢病门诊进行管理，以全科医生为核心，由家庭医生团队提供连续性服务。通过家庭医生团队的服务推进高血压和糖尿病的治疗与防控工作同步开展，提高医防二者的协同性与规范性。通过家庭医生为患者制定个性化治疗方案和个性化指导，家庭医生助理提供健康档案随访管理、血压和血糖监测等服务，使患者的管理科学和规范，患者的血压和血糖能得到有效的控制，逐步形成创新、高效的服务模式。最终实现以医带防、以防促医、医防融合的工作效果，切实提高居民生活质量和居民的满意度。

在人员培养方面，2019 年加大了公卫人才培养力度，中心安排了 3 名从事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的人员参加广东省健康管理师的培训，保证了每个家庭医生团队至少配备 1 名健康管理师，提高了家庭医生团队的服务能力。2019 年 5 月，中心组织开展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服务规范（第三版）》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容的全员培训，本次参加培训和考试人员共 139 人，培训率达到 100%。2019 年 11 月份，中心组织了开展慢病管理的医生参加了《2019 年在线云鹊医基层慢病管理医务人员培训》，应参加人员为 11 名，实际参加人员为 11 名，培训率为 100%，参加考试人数为 11 人，考试通过人数为 11 人，考试通过率为 100%。

（四）获奖及荣誉：2019 年，中心党总支部书记被评为“越秀区卫生健康系统优秀党务工作者”，一名党员全科医生被评为“越秀区卫生健康系统优秀共产党员”，三名党员公卫医师分别荣获“越秀区最美职工”“越秀区最美预防接种医护人员”及“越秀区最美医师”称号；中心团支部被评为 2018-2019 年度“广州市越秀区五四红旗团组织”，一名团员被评为 2018-2019 年度“广州市越秀区优秀共青团员”；一名党员公卫医师参加“第九届广州市健康教育好讲师竞赛”获一等奖；一名党员公卫医师参加“2019 年第五届广东省全民营养周活动”被评为“先进个人”。

（五）中心成为第一批广东省社区医院

经过中心自愿申报、地市初审、省级专家组复核等程序，2019

年我中心很荣幸的通过了广东省社区医院试点单位遴选，成为第一批广东省社区医院。

同时，工作中存在问题有：

一是场地不足。二是人才队伍素质有待提高，人才吸引力不强，技术人员流动大。三是运行机制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政策的激励性不够。四是部分工作指标如基层服务比例等达不到上级要求。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